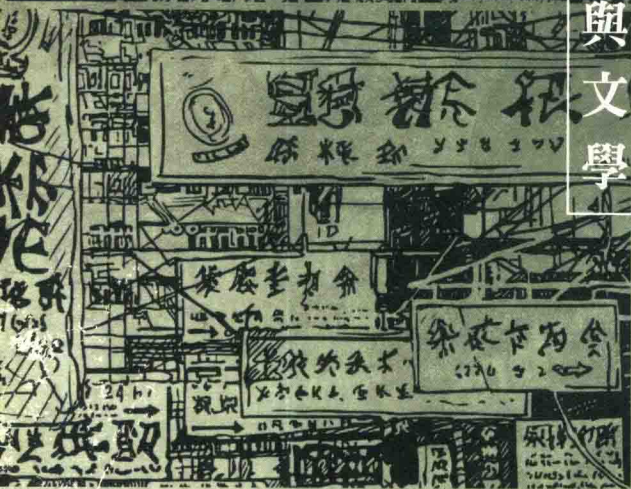


地文社心

追憶香港地方與文學

陳智德



殖民之島的文藝前世 香港的今生記憶

香港遺落的文化史、書店史、文學人物史 東方之珠最值得典藏的篇章



地文誌

追憶香港地方與文學

陳智德

目次

3 序一／我看陳滅的「我城景物略」

陳國球

9 序二／破卻陸沉——陳智德的「抒情考古」書寫

王德威

13 前記

【上卷】破卻陸沉

23 白光熄滅九龍城

41 維園可以竄改的虛實

61 我的北角之夜

83 破卻陸沉：從芒角到旺角

101 高山搖滾超簡史

117 虎地的學院和魑魅

135 旗幟的倒影：調景嶺一九五〇—一九九六

159 黃幡故事探源

171 達德學院的詩人們

179 浪蕩兒童樂園

【下卷】藝文叢談

193	書和城
205	廣華書店和它的灰塵
211	復興書店的肥佬
219	書蟲的形狀
225	貽善堂的天使
231	冷門書刊堆疊史
241	最後來到東岸書店
251	詩人筆下的港督
259	大大公司與《大大月報》
267	十年生滅：香港的文藝刊物
279	主要引錄文獻一覽



地文誌

追憶香港地方與文學

陳智德

序一

我看陳滅的「我城景物略」

陳國球（香港教育學院人文學院院長兼中國文學講座教授）

誰是陳滅？

很多年前，故人影印《信報》一篇專欄文章給我看，還笑著臉，說：「是你的仇人寫的吧？」文章作者是「陳滅」，內容是評論我和朋友合編的一本書。故人的言說方式，是文人的，迷信文字有其魔力；也是庶民的，一切行為以實用為尚，不作無謂之事。

我回說：「你沒有看到『滅』字的『火』嗎？」

我這個解釋，當然不合字源之學；可是，我看到的，確是陳滅不滅的火，那「抗世」的火。後來看到更多陳滅的詩與詩話。

後來認識了嶺南大學的博士陳智德。看到智德在研討會宣讀論文，解說香港文學歷史，編集香港的詩與詩論；從他說話的節奏、語調，的確是唯智尚德。

在香港，如果對文學還未絕望，大概有賴心中的一團火。在香港，如果要提倡文學，還是需要智慧、需要具備「足乎己而無待於外」的意志。

讀《地文誌》，我既看到陳滅，也看到陳智德：「歷史不容竄改？歷史一向被現實竄改，還有生命、故事、文學、香港或什麼都可以……。」「音樂是一種美，搖滾教我們看穿假象。假象不美，假象令人作嘔生厭，但有時竟和美融合，這是悲哀的。……」「由一九九七年起，香港的時鐘開始撥快，各種事物加速消逝，彼此的距離愈行愈遠……。」

讀《地文誌》，我看到我城我民的前世今生。

我的父母長輩，經歷戰火亂離、時代興廢，別去南中國的故土，只帶來「休洗紅」的文化記憶；同鄉聚居，他們營造了香港又一個互相取暖的「半下流社會」，無效地抗衡城市經濟與一切的聲光化電；父親手握一管充滿鄉音濃情的筆，心中有一面虛幻的旗。這許多的精神史，以超簡式的書寫，呈現為《地文誌》。

打開《地文誌》，還見到我的童年往事、我的青葱歲月，灑落在九龍半島的西岸。「芒角」是我的「好望角」；爸爸跟小時候的我說：不要怕迷路，只要你記得彌敦道，你一定可以回到旺角西陲，你的家。像同時代的小孩、少年，我們還有一個可以歷險成長的實景空間；書，還是可以手捧揭頁的。花近高樓，登樓訪書可以望盡天涯；由彌敦道的「港明」，花園街的「寰球」，洗衣街的「新亞」、「南山」，西洋菜街的「田園」，到奶路臣街的「學津」、「學峰」、「文星」……記憶中就是不歇之數；最有象徵意義的，莫如回轉地下，離棺材店不遠的「廣華」，店內灰塵撲面，盈眼是朦朧書影。

如斯種種，感盪心靈；《地文誌》對於一輩香港人如我，弦動共鳴自是縈迴不盡。

然而，《地文誌》不止於傷逝的金鍼指南。智德寫《地文誌》，寄心乎晚明的《帝京景物略》。

方逢年序《帝京略》說：「燕不可無書，而難為書。……燕難為書，燕不可無書也。」

一個城市的故事，真的這麼難說？

方逢年又說：「其言文，其旨隱；其取類廣以僻，其篇幅無苟畔。其刻

畫也，景若里之新豐，雞犬可識也；物若偃師之偶，歌舞調笑，人可與娛，可與怒也。……爰有于子奕正采厥事，周子損采厥詩，以佐劉生之筆華墨瀋。」

「里之新豐」，甚或「偃師之偶」，已不必再贅。「采事采詩」，「以佐筆華墨瀋」，直是《地文誌》的書目提要。時而智德采事，時而陳滅采詩：「時流洗淨鉛華，九龍城只暗自追懷，不肯在人前話舊，我們都理解，它藏著半島最幽隱的歷史記號，……待得雙燕歸來，也未必願意記起。」「似聽得樓臺夜語，不想早歸宿處，半途停駐／漫回頭空見海角寂靜，極目寄予船燈，早發航程／……整個世界都在飄移，在你佇立的山崗，圍繞面前／是風吹旗動，還僅是滿室茶煙，逸出裊裊的記憶？」「我從鐵閘縫隙往內望，書店像一隻大蛀牙，地面隱約有零散殘留的書籍，已完全被塵埃覆蓋。這家書店和它的灰塵，歷經流轉與幻變，終於合而為一。」

「其言文」不是最重要，當然不是不重要；「其旨隱」才是《地文誌》之「誌」的意蘊所在。智德說：「我們的文學，我們的歷史，以至由土地化生的願望、情志，本歸於更超越的共同。」這大概就是仲尼之言：「其義則丘竊取之矣」。

康熙二十三年，《帝京景物略》面世後五十年，鄉試又一次名落孫山的蒲松齡偶然遇上這本書，不勝欣喜。對於其間的書寫，蒲松齡是這樣閱讀的：「昔子昂畫馬，身栩栩然馬；疑先生寫樹，身則梗葉，寫花則便鬚蕊，寫山若水，則又丘壑影、細浪紋也。」這種與生命同在的書寫，也許是「我城景物略」在陳滅的鍵盤中敲打出來的景況。

《地文誌》，也許是「休洗紅」之意；因為，洗多紅在水，洗多紅色淡。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寫於八仙露屏下

破卻陸沉

——陳智德的「抒情考古」書寫

王德威（美國哈佛大學東亞語言及文明系 Edward C. Henderson 講座教授）

香港不是一塊滋潤文學生長的地方，但香港文學卻有靈根自植的能力。多少年來，香港的文人墨客，從侶倫到也斯、從劉以鬯到董啟章、從張愛玲到西西，為他們生長或移駐於斯的土地書寫他們的心影履痕。筆鋒所至，皆成有情文章。而放大角度，香港本身的歷史與地理從無到有，或璀璨、或滄桑，又何嘗不已經就是一種傳奇，一種文學？

陳智德先生是詩人、學者，也是地道的香港人。他憑著個人對香港文學的熱愛、以及對文學香港的深情，寫出了一本獨特的散文集《地文誌》。這

本散文集糅合了不同的文類，地方紀事、掌故拾遺、成長回憶、文學談片，無不引人入勝。述之敘之不足處，又穿插個人及他人的詩作。以此更加凸顯本書作者極具魅力的個人書寫風格。

陳智德娓娓回憶香港啟德機場的升沉，如何與九龍半島、甚至遺民歷史相輔相成；北角的一晌繁華，竟成為三代詩人李育中、馬朗、也斯的生涯註腳；維多利亞公園見證香港半個世紀的政治風雲，以及與作家如辛其氏等的創作起伏。屯門萬丈高樓興起，掩不住原來魑魅虎狼的陰影；調景嶺曾經的風風雨雨，又埋藏多少人的家國心事？

少年陳智德出入港九大街小巷，但讓他駐足最久的地方是書店。這是香港文學最奇特的所在。陋街深處，危樓一角，卻偏偏散發出書香，或更多時候是霉臭，的味道。廣華復興，青文東岸，就在狹仄的空間中、層三疊四的書堆裡，一個文學啟蒙的故事緩緩展開。曾幾何時，少年已經微近中年，那一間間書店已經歇業關門，那灰塵中的風雅只成為少數人的回憶。

在這層意義上，《地文誌》所要從事的是一個人的考古學。陳智德其生也晚，已經錯過香港文學無端興起的那神奇的一刻，而後現代加後社會主義治下的香港，以往人文景觀快速崩毀。他尋尋覓覓，鉤沉訪舊，無非期望在

一個時代灰飛煙滅之前，考證、存留一鱗半爪的證據。就像在熙熙攘攘的旺角鬧市地下，誰能想像能發掘出漢代、晉代、唐代文物？在浮光掠影的生活中，想必還有珍貴的文學靜靜等待有緣的讀者：

事物之真象，向為我輩所執著，然詩人筆下之城市，每多流光幻象，唯秉燭探照，終見本真幽隱其內。

陳智德的考古學又是一種抒情考古學，此無他，他考察的對象是文字的因緣，情感的流轉，想像的歸宿。「抒情考古」語出汪曾祺，原用來描述業師沈從文後半生從事工藝美術研究的方法。一九四九年後，沈從文無緣繼續創作，卻在工藝史裡發現了另外一種「創作」的可能，並從中有了深刻體悟。沈在《抽象的抒情》（一九六一）寫道，生命的發展「變化是常態，矛盾是常態，毀滅是常態」，

惟轉化為文字，為形象，為音符，為節奏，可望將生命某一種形式，某一種狀態，凝固下來，形成生命另外一種存在和延續，通過長長的時

間，通過遙遠的空間，讓另外一時一地生存的人，彼此生命流注，無有阻隔。

陳智德也許無從比擬大師所經歷的生命斃喪。但在面對歷史的另一刻僵局時，是否也心有感慨焉？用陳所敬重的女作家鍾玲玲的話來說，《地文誌》所要追尋記錄的正是「時光中無法摧毀的糊狀物，終於凝固為形狀不一的物質，成為心靈中，易碎的珍愛物」。

《地文誌》的書名或有諧仿《漢書·藝文志》——中國最早藝文經籍的目錄——的意圖。無論如何，陳智德為香港的地景與藝文做出觀察的宏願不容小覷。香港雖然是彈丸之地，然而如陳所言，「『狹窄』與否本不在乎所寫的地方，而在乎執筆者的眼界和文學修為。」誠哉斯言。破卻陸沉，洞昭盲瞽，陳智德的香港抒情考古，可以如是！

前記

我的文學啟蒙不在學校或課本，而是初中時代旺角奶路臣街一帶的路邊書攤，繼而是樓上的書店，仍記得初次讀到一九四八年上海星群版辛笛《手掌集》、一九七五年臺北志文出版社新潮叢書楊牧《瓶中稿》和一九八二年香港素葉版馬博良《焚琴的浪子》三書的情形，盛載真正文藝的書籍那溫婉而堅韌的本質，教我著迷而無從脫離。

辛笛〈夏夜的和平〉一詩這樣寫上海：「最後一列電車回廠了／都市心臟停止它不自然的抽搐」，楊牧〈瓶中稿〉有這樣的名句：「但知每一片波浪／都從花蓮開始」，馬博良〈北角之夜〉這樣寫香港的北角：「最後一列的電車落寞地駛過後／遠遠交叉路口的小紅燈熄了」；三首詩談的都是作者自己的本土經驗，正給時屆初中年紀的我以莫大的震動和啟發。